

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局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8年3月1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董事局会议。本次会议由马钟鸿董事长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7人，授权委托0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与原聘任的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合约到期，经双方充分沟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不再承接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委托。为确保公司年报披露工作如期推进，经公司审慎调查，提议改聘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情况简介详见附件一）作为公司2017年度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年度的审计工作。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符合有关规定。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法定盈余公积弥补亏损的议案》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的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163,379,954.07 元，公司法定盈余公积为 22,848,686.49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弥补累计亏损的来源、程序及信息披露》（证监会计字[2006]8 号）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将上述法定盈余公积弥补累计亏损，弥补金额共计 22,848,686.49 元。本次亏损弥补完成后，公司累计亏损将减少至 1,140,531,267.58 元，公司法定盈余公积和任意盈余公积科目余额将减至为 0，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140,531,267.58 元。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符合有关规定。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局定于 2018 年 4 月 2 日下午 14:30 在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盐田综合保税区金马创新产业园 B 栋九层集团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内容为公司董事局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 1、审议《关于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审议《关于法定盈余公积弥补亏损的议案》
- 3、审议《关于公司改选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一) 《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 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六日



附件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情况简介

- 1、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 3、执行事务合伙人：杨剑涛、顾仁荣
-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6949923XD
- 5、经营范围：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 6、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授予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书序号：000196。